宁夏回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文件

宁文旅通发[2023]89号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关于配合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区)文旅局;厅直属各单位,宁夏演艺集团有限公司、宁夏文化产业投融资有限公司;各文旅企业:

按照自治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会精神及相关要求,现将配合开展经济普查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高度重视。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经济普查工作, 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政府的 工作要求,要加强对经济普查工作的协调和指导。
- (二)积极配合。本次经济普查时间跨度大,各单位在普查人员上门开展单位清查、普查登记等工作时要予以积极配合,严禁出现门难进、脸难看,入户难、登记难的问题。
 - (三)协调联络。各市、县(区)文旅局; 厅直属各单位,

宁夏演艺集团有限公司、宁夏文化产业投融资有限公司;各文旅企业要指定一名联络员负责普查工作的联系协调,并将联络员的姓名、职务、联系电话等信息于9月15日(星期五)12:00前报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财务处。

联 系 人: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财务处 黄翔宇

联系电话: 18995022949

邮 箱: nxwltcwc@163.com



(此件公开发布)